

河东区统计局 2022 年工作要点

2022 年河东区统计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加强党对统计工作的全面领导，以提高统计数据质量为中心，以落实统计现代化改革为主线，深入推进防惩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全面提升统计服务能力和水平，服务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加强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切实发挥晴雨表、化验单、计量器作用

1. 落实国家统计标准，加强重点领域监测。认真学习国家关于民营经济、数字经济、高技术、战略性新兴产业等有关统计标准规定，提升“三新”统计调查水平，重点关注市统计局高质量发展指标数据，把握地区生产总值核算新要求、新形势，继续推动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开发利用，运用“智慧河东”平台，持续推进大数据与统计业务有机融合，为全区各部门做好统计数据服务。按照市调查总队统一部署，开展好全国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

2. 做好第五次经济普查谋划工作。精心筹备河东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组织前期调研，编制经费预算，组建筹备

领导小组，充实普查专班工作力量。根据市局线索资料，及早着手，开展统计基本单位名录库清整核实工作，理清、校准名录库中各类单位情况，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同时健全完善动态维护更新机制，有效夯实普查工作基础。做好街道社区基层普查队伍的选聘培训，为普查打造一支坚强的人才队伍。

3. 发挥参谋部作用，为领导决策提供有力抓手。紧紧围绕我区“十四五”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全面梳理规模以上企业的发展现状，加大对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类型企业的研究与服务，关注重点企业，进一步提升分析、预警能力。以基础数据为依托，持续做好统计核算重点支撑指标分析，拓展分析维度，关注现代新兴服务业及新动能引育等重点领域，充实丰富《月月看统计》《统计月度分析》等统计产品，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服务。

二、发挥统计监督职能，驰而不息防惩统计造假弄虚作假

4. 全面提升依法统计依法治统能力。开展统计干部执法能力提升培训班，自觉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统计法治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提升统计执法的能力和水平。依法依规做好统计数据政务公开工作。以“八五”普法为契机，完善统计法、统计知识进党校常态化机制。定期开展网络安全宣传教育，增强统计人员安全责任意识，防范数据泄密。

5. 落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主体责任。严格执行市局质量控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做到数据生产全过程留痕，责任可追溯。定期召开专业数据质量评估会议，开展趋势性评估分析，从总体上对月度数据质量进行把控，并对可能出现的数据舆情进行研判和处置，有效实现统计数据全程全域监测评估。依据《天津市统计局关于开展统计违纪违法案件倒查及责任追究制度（试行）》倒查和追究责任。认真落实领导干部违规干预统计工作记录制度，加强对各单位各部门贯彻落实情况的指导监督。

6. 严格“双随机”统计执法检查。加大对重点企业和新纳统企业的执法检查力度，提高统计执法针对性，确保事实清楚、定性准确、手续完备、程序合规、效果良好，以扎实的统计执法工作为企业健康发展服务。规范各专业统计台账，稳妥推进企业电子统计台账工作。按照构建对企业数据有核查、对专业数据有评查、对统计违纪违法案件有倒查的全流程可追溯统计数据质量控制体系要求，加强数据采集过程监控。深化统计诚信建设，做好失信企业认定工作。

三、强化统计数据质量，夯实基层统计工作基础

7. 扎实推动“深化筑基工程提升数据质量”三年行动计划贯彻落实。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落实2022年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加大对8个专业9项基础性易错指标

的培训解读和核查力度。以查促改，以实战见实效，进一步提高基层统计人员的基本素质和工作能力，持续提升工作规范化水平，逐步完善形成数据质量管控长效机制。

8. 强化统计人员专业能力建设，做好统计知识宣传。开好统计专业年报、定报培训会，做到先试讲、后宣讲，针对变化指标、重点指标、易错指标，面向企业进行重点解读。做好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指标的数据核查，强化重点数据指标监测。加大统计知识面向公众的宣传力度，借助区融媒体线上平台“直沽印象”开设“统计课堂”板块，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统计信息和知识解读等内容，线上线下共同做好统计宣传工作。

9. 全面落实应统尽统原则。用好市局反馈预备纳统企业名录，加强与区发改委、区合作交流办、区楼宇办、区税务局等相关职能部门协调配合，关注我区重点招商企业和项目落地情况。强化部门、统计、街道的重点招商项目纳统联动机制，根据重点企业的税务线索，第一时间服务重点企业，力争一旦达限及时纳统，确保应统尽统。

（此文有删减）

河东区统计局

2022年5月30日